

贵州省机关事务管理局 2022 年度普法责任清单

单位：（盖章）贵州省机关事务管理局

时间：2022 年 4 月 2 日

序号	单位	普法内容	普法对象	普法目标	行动计划	责任领导	责任部门	联络员
1	贵州省机关事务管理局	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，突出宪法宣传、民法典宣传等。	局全体干部职工	培养全局干部职工法治意识和法治思维，提高依法行政、依法履职能力，推动机关事务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。	1.将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、宪法、民法典列入本年度党组中心组学习计划，并至少开展1次集中学习。 2.向外级以上干部发送《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纲要》，加大领导干部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自学力度。 3.年内组织各党支部至少开展1次以上习近平法治思想、宪法、民法典学习，并撰写好学习心得。 4.利用“4.15 国家安全教育日”“12·4”国家宪法日和“宪法宣传周”“民法典宣传月”等重要时间节点组织开展相关法治宣传活动。 5.用好局门户网站、微信公众号、政务微博等媒体平台，广泛开展群众性法治文化活动。	李文华	办公室	郑鹏 86894707 gzsjgswglj@126.com

2	贵州省机关事务管理局	深入学习宣传以党章、准则、条例为重点的党内法规,大力宣传国家监察法,深入贯彻《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》,以及廉政管理、人事管理、财务管理、档案管理等领域法律法规。	局全体干部职工	培养全局干部职工法治意识和法治思维,提高依法行政、依法履职能力,推动机关事务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。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将党章党规学习作为局党组工作重点,纳入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计划,并实时组织学习年度内新制定出台的党内法规。 2.落实领导干部年终述法制度,在年度述职中加入述法内容。 3.积极组织本单位国家工作人员落实日常学法、法治培训、学法用法考核等制度,推动本单位工作人员统一在线学法参考率和合格率均达95%以上。 4.组织通过本单位门户网站、官方微博、微信公众号等媒体平台开展党内法规学习宣传活动,教育引导广大党员牢固树立纪律规矩意识。年内发布相关普法信息4篇以上。 5.结合管理、服务全过程开展普法宣传,及时解疑释惑,把履行职能等过程,变成生动有效的普法实践活动。 	李文华	办公室	<p>郑鹏</p> <p>86894707</p> <p>gzsjgswglj</p> <p>@126.com</p>
---	------------	--	---------	---	--	-----	-----	---

3	贵州省机关事务管理局	<p>深入学习宣传机关事务领域政策法规,广泛宣传《机关事务管理条例》《党政机关公务用车管理办法》等,重点宣传《贵州省公共机构节能管理办法》等机关事务领域政策法规。</p>	局全体干部职工	<p>培养全局干部职工法治意识和法治思维,提高依法行政、依法履职能力,推动机关事务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。</p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及时梳理本部门个性学法内容,建立机关事务领域个性学法考试题库,不断丰富完善题库内容。 2.结合实际修订2022年度普法责任清单,向社会公布并通过云平台报省法宣办备案。 3.组织媒体通过通气会等方式对2022年3月1日起正式施行的《贵州省公共机构节能管理办法》进行解读宣传。 4.组织各党支部至少开展1次《贵州省公共机构节能管理办法》学习。 5.实时组织学习年度内国家新制定出台的机关事务领域政策法规。 	李文华	办公室	<p>郑鹏 86894707 gzsjgswglj @126.com</p>
---	------------	---	---------	--	--	-----	-----	--